

# 112 學年度運動會前教室夜間開放實施要點

112 年 11 月 23 日簽核通過

為了讓同學能有舒適、安全的空間製作運動會加油道具，自 12 月 4 日起至 12 月 6 日止，將延長開放教室時間。請同學們務必自律並互相約束，遵守相關規定，並妥善運用時間。

## 開放規定

1. 本次開放時間如下：

日期	星期	開放時段	備註
12/4	一	17:20-20:00	
12/5	二	17:20-20:00	
12/6	三	17:20-20:00	

- 請以三個年級的直屬班級為單位，選定一或二年級教室製作道具，三年級教室不開放。
- 每天開放時段結束之前須完成收拾工作，確實關鎖教室門窗後離開。
- 教學大樓二樓以上區域不開放校外人士(含家長、親友)進入，會客請至一樓。
- 留校製作道具務必取得家長同意(如有家長打電話來學校抗議，或詢問同學去向，則認定為一次違規)，返家的交通方式亦須自理，並務必注意安全。
- 製作道具地點限於教室及走廊，基於公平原則，各樓層中廊、樓梯間均不開放，班級責任範圍內之髒污也請確實處理。
- 考量晚自習及社區安寧，留校同學須降低談話音量，不得大聲播放音樂或嬉鬧，排練舞蹈也應放輕腳步。違者先予以口頭提醒，再犯則以違規論。

## 罰則

- 違反上述任何一項規定者，學務處將先予以警告，並公布違規班級。同一直屬班級違規達 2 次，該班便強制請離學校；運動會前該班級學生不得再以各種藉口申請於放學後留校、或於校內其他公共區域製作道具。
- 全體班級違規次數累計達 5 次時，即終止本次夜間教室開放活動。

本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公告並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本要點請公告於黑板，切結書撕下後繳回訓育組，未繳回切結書之班級不得留校)

---

## 切結書

\_\_\_\_年\_\_\_\_班欲申請於放學後留校製作運動會加油道具(場地：\_\_\_\_年\_\_\_\_班教室)，期間願意遵守校方規定，並服從師長監督。此致 北門高中學務處

班長或班級負責人：

導師簽名或蓋章：